

抓住抓好总抓手

莫纪宏 王喜

法治是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明确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总目标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这表明我们党对法治建设规律的认识达到新高度，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标定航向、规划蓝图。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涉及很多方面，在实际工作中必须有一个总揽全局、牵引各方的总抓手，这个总抓手就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依法治国各项工作都要围绕这个总抓手来谋划、来推进。”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要加快形成完备的法律规范体系、高效的法治实施体系、严密的法治监督体系、有力的法治保障体系，形成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这就突出了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工作重点和主要任务，使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目标成为可实施的工程。

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反映了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日益深化，不断开创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新局面的时代要求。经过长期努力，由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等多个层次法律规范构成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已经形成，国家和社会生活各方面实现